

2019 年深圳市龙华区机关事务管理局部门预算草案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交通工具情况
- 三、2019 年主要工作目标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第五部分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说明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第七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一、机关运行经费
-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三、其他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根据党和国家有关机关行政后勤管理的规定和要求，结合龙华实际，研究制定机关事务管理工作的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机关事务管理与后勤保障服务工作；负责机关工会的日常工作；负责区委区政府、人大政协公务接待和大型公务活动的接待工作，大型会议和重要公务活动的后勤保障工作以及办公室、会议室的调度和服务；按区财务管理条例制度，负责机关公务接待费用、日常办公经费的核销；负责机关固定资产登记管理，办公设备用品的购置、发放和管理工作；负责机关公务用车的定编和调配管理以及公务车辆的调度安排；负责公务用车的购置、更新、维修与保养；负责机关办公楼安全保卫工作和有关物业设施的日常维护管理工作；负责机关干部职工食堂的服务工作以及后勤服务场所的管理；承办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交通工具情况

深圳市龙华区机关事务管理局内设7个部（室）：办公室、财务部、接待办、车管部、事务部、保卫部、机关食堂管理办公室。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31辆，包括定编车辆18辆和非定编车辆13辆。以深圳市龙华区机关事务管理局为单位独立进行部门预算编制，无下级单位。

三、2019年主要工作目标

2019年，龙华区机关事务管理局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区委区政府的战略部署，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以“效能提升年”为抓手，以“管理有规可依、保障有标可量、服务精细专业、手段智慧智能、运行规范高效、资源集约节约”为发展目标，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全力提升保障和管理效能，更强有力地保障机关高效运转，推动新时代机关事务工作高质量发展。

（一）着力加强政治建设，切实履行全面从严治政政治责任。一是以“学”为先，筑牢政治建设根基。二是以“责”为重，提高党组织战斗力。三是以“实”为标，持续推进作风建设。

（二）以走在最前列的工作标准，全面提升机关事务保障服务管理水平。一是打造更加精细贴心的会务服务。二是打造更加规范用心的接待服务。三是打造更加健康放心的机关食堂。四是打造更加快捷高效的公车保障。五是打造更加优美舒心的工作环境。

（三）勇破发展难点痛点，扎实推进各项重点项目建设。一是规划先行，协调推进保障资源供给。二是整合资源，破解办公用房紧缺难题。三是主动作为，想方设法缓解行政服务大厅停车压力。四是统筹推进，确保公共机构节能目标任务落实。

（四）强化质量效能提升，打造规范高效、用心周到的品牌特色。一是突出“标”，推进标准化建设。二是突出“精”，强化精品意识。三是突出“新”，创新服务管理手段。

（五）守牢“廉洁”和“安全”两条底线，培育素质过硬的专业团队。一是强化责任落实，紧守机关场所安全底线。二是深化廉政风险防控，筑牢拒腐防变底线。三是提升高效执行能力，锤炼专业素质本领。四是发挥机关工会优势，活跃机关文化氛围。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19年深圳市龙华区机关事务管理局部门预算收入11,572万元，比2018年增加409万元，增加4%，其中：财政预算拨款11,572万元。

2019年深圳市龙华区机关事务管理局部门预算支出11,572万元，比2018年增加409万元，增加4%。其中：人员支出934万元、公用支出3,927万元、项目支出6,711万元。

预算收支增加的主要原因：1.2019年需增加对各办公楼及其配套设备的维修维护，并加强对消防、安保设施设备的检测维护和更新购置，相应公共设施（备）维修（护）支出将会增加；2.为做好直属机关工会工作，提高机关队伍的凝聚力，增加相应的工会保障经费。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深圳市龙华区机关事务管理局预算11,572万元，包括人员支出934万元、公用支出3,927万元、项目支出6,711万元。

（一）人员支出934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支出3,927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

（三）项目支出6,711万元，具体包括：

1.机关公共事务管理905万元，主要用于办公用品购置及文印、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直属机关工会工作、公共机构节能审核及宣传、党群工作及活动、政府绩效考核专项经费、计

划生育考核等。

2.设备更新购置 186 万元，主要用于后勤设施设备更新购置、办公设备购置等。

3.公共设施（备）维修（护）426 万元，主要用于消防、安保设施（备）更新维护，公共设施零星维修、后勤服务设施（备）更新维护等。

4.后勤公共服务保障 4,987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务供应保障、后勤公共服务供应保障、机构运行辅助管理、后勤服务及管理、机关运行保障等。

5.区专项业务保障工作 116 万元，主要用于各项专题会议后勤保障、区政务工作保障、系列慰问及节日座谈会等。

6.单位机动经费 80 万元。

7.政府投资项目支出 11 万元。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龙华区机关事务管理局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19 年部门预算共计 7,222 万元，其中 2019 年当年政府采购项目指标 7,222 万元。

第五部分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龙华区机关事务管理局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开支仅包括深圳市龙华区机关事务管理局履行机关事务保障职能产生，无下级单位。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说明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68 万元，与 2018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保持一致。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19 年预算数 0 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区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 2019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零，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公务接待费。2019 年预算数 44 万元，与 2018 年预算数保持一致，用于按规定开支的

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19 年预算数 12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19 年预算数 0 万元，与 2018 年预算数保持一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19 年预算数 124 万元，与 2018 年预算数保持一致。我局经审批留用公务用车 31 辆，经费开支主要用于日常运行及维护费用，含公务用车燃油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龙华区机关事务管理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仅包括深圳市龙华区机关事务管理局，无下级单位。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19 年深圳市龙华区机关事务管理局共 5 个预算项目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和编制预算绩效目标（具体见附表）。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7 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需于次年 3 月底前开展预算绩效自评或绩效评价，形成绩效报告报送财政部门备案。财政部门结合实际情况，选取部分项目或单位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存款利息收入等。

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四、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五、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深圳市龙华区机关事务管理局为龙华区直属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3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3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19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安排购置价值 50 万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三、其他

2019 年深圳市龙华区机关事务管理局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和上级专项转移支付预算支出。

附表：

- 1.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2.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3.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4.基本支出预算表
- 5.项目支出预算表
- 6.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10.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资金情况表
- 11.2019 年政府采购项目支出预算表
12. “三公” 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表
- 13.部门预算绩效管理项目情况表
- 14.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